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

股东新疆瑞森、宁波森润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股东新疆瑞森创盈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州瑞森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瑞森”）及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森润”）出具的《关于减持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的告知函》，获悉新疆瑞森及宁波森润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新疆瑞森创盈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北京路街道阿乐腾肯特社区喀什东路 17 号 12 楼 3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C 区 F0203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6 月 21 日		
股票简称	森麒麟	股票代码	002984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新疆瑞森	A 股	3,149,200	0.48
宁波森润	A 股	3,427,800	0.53
合 计		6,577,00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瑞森	合计持有股份	7,640,610	1.18	4,491,410	0.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40,610	1.18	4,491,410	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宁波森润	合计持有股份	10,873,010	1.67	7,445,210	1.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73,010	1.67	7,445,210	1.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疆鑫石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9,456,730	4.53	29,456,730	4.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56,730	4.53	29,456,730	4.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疆恒厚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9,500,000	1.46	9,500,000	1.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0,000	1.46	9,500,000	1.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57,470,350	8.85<cw:footnote>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50,893,350	7.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470,350	8.85<cw:footnote>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50,893,350	7.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系股东新疆瑞森及宁波森润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公司股东新疆润泽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疆瑞森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14,281,6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股东宁波森润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10,873,0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7%。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本次减持情况与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目前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057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恒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新疆润泽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创盈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瑞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森润”）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鑫石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鑫石”）、新疆恒厚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恒厚”）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上 5 个主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国投创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应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本次权益变动前，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及新疆恒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3,377,5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83%，本次权益变动后，新疆润泽森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及新疆恒厚 4 个主体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893,3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3%。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新疆润泽森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8 日	34.28	6,366,200	0.98
	大宗交易	2021 年 10 月 15 日-2022 年 2 月 18 日	32.18	17,995,900	2.77
新疆瑞森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2 月 17 日-2022 年 6 月 21 日	31.31	3,247,800	0.50
	大宗交易	2022 年 1 月 26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28.05	1,446,500	0.22
宁波森润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6 月 17 日-2022 年 6 月 21 日	33.24	787,800	0.12
	大宗交易	2022 年 5 月 23 日-2022 年 6 月 10 日	26.61	2,640,000	0.41
合 计				32,484,200	5.00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润泽森	合计持有股份	24,362,100	3.75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62,100	3.75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疆瑞森	合计持有股份	9,185,710	1.41	4,491,410	0.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185,710	1.41	4,491,410	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宁波森润	合计持有股份	10,873,010	1.67	7,445,210	1.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73,010	1.67	7,445,210	1.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疆鑫石	合计持有股份	29,456,730	4.53	29,456,730	4.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56,730	4.53	29,456,730	4.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疆恒厚	合计持有股份	9,500,000	1.46	9,500,000	1.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0,000	1.46	9,500,000	1.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83,377,550	12.83	50,893,350	7.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377,550	12.83	50,893,350	7.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说明

1、截止目前，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恒厚严格履行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2、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恒厚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新疆润泽森、新疆瑞森、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恒厚出具的《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正帆科技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6,359,0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6,359,0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2.26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2.2658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 3,380,277 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YU DONG LEI（俞东雷）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虞文颖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 2021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125,121	99.5848	233,953	0.415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监事会 2021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125,121	99.5848	233,953	0.415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125,121	99.5848	233,953	0.415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44,104	99.4411	314,970	0.5589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91,714	99.5256	267,360	0.474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44,104	99.4411	314,970	0.558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44,104	99.4411	314,970	0.558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44,104	99.4411	314,970	0.558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15,904	99.3911	314,970	0.5588	28,200	0.0501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44,104	99.4411	314,970	0.5589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3,288,7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755,344	89.7414	314,970	10.2586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00	4.2976	17,815	95.7024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754,544	90.2626	297,155	9.7374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755,344	89.7414	314,970	10.2586	0	0.0000
7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55,344	89.7414	314,970	10.2586	0	0.0000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55,344	89.7414	314,970	10.2586	0	0.00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755,344	89.7414	314,970	10.2586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6、7、8、1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4、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强、齐鹏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8
债券代码：112825 债券简称：18 鲁西 0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21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 9:15 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张金成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 429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126,430,993 股，占公司总股份 1,919,676,011.00 股的 58.68%。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2,501,58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3%。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2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34,634,98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8.69%。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407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91,796,00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9.991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456,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72%，反对 3,80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75%，弃权 17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53%。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527,0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9353%，反对 3,801,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48%，弃权 17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898%。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891,5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1247%，反对 3,60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8727%，弃权 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26%。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891,5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1247%，反对 3,60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8727%，弃权 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26%。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454,2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70%，反对 3,803,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77%，弃权 17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53%。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524,8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9342%，反对 3,803,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760%，弃权 172,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898%。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1,484,5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5609%，反对 4,940,1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4386%，弃权 6,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6%。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7,555,1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4304%，反对 4,940,1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5663%，弃权 6,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33%。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453,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69%，反对 3,79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66%，弃权 18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6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524,0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9338%，反对 3,79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695%，弃权 18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967%。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3,920,1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771%，反对 2,494,42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214%，弃权 16,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1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9,990,75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6957%，反对 2,494,42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2958%，弃权 16,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85%。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453,4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69%，反对 3,79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366%，弃权 18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6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524,0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9338%，反对 3,79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9695%，弃权 186,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967%。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87,549,7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4276%，反对 4,933,5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5629%，弃权 1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9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7,549,7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7.4276%，反对 4,933,5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5629%，弃权 1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95%。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861,1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831%，反对 3,55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153%，弃权 1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16%。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931,7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1456%，反对 3,551,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8448%，弃权 18,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96%。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该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0,178,4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449%，反对 6,247,4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5546%，弃权 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6,249,02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6.7519%，反对 6,247,4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2454%，弃权 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26%。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22,854,79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8252%，反对 3,570,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170%，弃权 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5%。

持股 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88,925,38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8.1422%，反对 3,570,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8550%，弃权 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28%。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议案 2、8 涉及关联交易，需要关联股东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鲁西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中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鲁西集团有限公司关联关系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联股东张金成、张金林、王富兴、蔡英强、王延吉、董书国、张雷、杨本华、娄吉涛、邓绍云、王福江、李书海、金同营、刘玉才、李雪莉、闫玉芝回避表决，其合计所持股份 933,929,411 股不计入议案 2、8 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同心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邢建柩 田哲

3、结论性意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9
债券代码：112825 债券简称：18 鲁西 0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说明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2 年 6 月 10 日，已完成登记工作，故需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进行相应修订，并据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审议本事项的相关事宜已经得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14071479T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鲁西化工总部驻地

5、法定代表人：张金成

6、注册资本：壹拾玖亿壹仟玖佰陆拾柒万陆仟零壹拾壹元整

7、成立日期：1998 年 6 月 11 日

8、经营范围：化学肥料及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供热、供汽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除外）的生产、销售；化工生产专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095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弘敏”）的通知，获悉广东弘敏与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广东弘敏	是	318,188,955	66.21%	5.96%	否	否	2022 年 6 月 17 日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五矿信托	资金需求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黄红云先生及一致行动人红星家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家具”）、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弘敏”）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科控股	33,407.68	6.26%	14,219.00	14,219.00	42.56%	2.66%	0	0%	0	0%
黄红云	58,648.73	10.98%	47,